

债券代码：143101.SH

143692.SH

155676.SH

163039.SH

163087.SH

163740.SH

188254.SH

188732.SH

债券简称：H17 当代 1

H18 当代 2

H19 当代 F

H19 当代 2

H19 当代 3

H20 当代 1

H21 当代 1

H21 当代 2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当代科技 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限制消费的临时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西宁市南川工业园区创业路 108 号）

2024 年 10 月

声明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源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公开信息披露相关材料。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
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源证券所作的承诺
或声明。

目录

第一部分发行人发行债券的基本情况	3
第二部分本次债券重大事项	9

第一部分发行人发行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中文名称：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艾路明

成立日期：1988 年 7 月 20 日

注册资本：550,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116 号

办公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 116 号

邮政编码：430074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20100178068264D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414 号文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现已全部发行完毕。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023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00 亿元（含 20.0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现已全部发行完毕。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788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0.00 亿元（含 30.0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现已发行三期债券，合计规模 8.8 亿元。

三、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1、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全称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H17 当代 1
债券存续期	2017 年 5 月 2 日-2024 年 5 月 2 日

债券期限和利率	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经召开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公司债券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本期债券展期至 2023 年 5 月 2 日。经召开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公司债券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本期债券展期至 2024 年 5 月 2 日。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5.90%。经调整票面利率后，变更为 6.80%。
发行规模	人民币 5 亿元。经回售以及转售后剩余金额 5 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担保情况	无
信用级别	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发行时评级：主体 AA+，债项 AA+ 跟踪评级：主体 C，债项 C
债券上市地点及代码	上海证券交易所：143101
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全称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H18 当代 2
债券存续期	2018 年 6 月 20 日-2024 年 6 月 20 日
债券期限和利率	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经召开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公司债券 2023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本期债券展期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7.55%，票面利率未作调整。
发行规模	人民币 10 亿元。经回售以及转售后剩余金额 10 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6 月 20 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担保情况	无

信用级别	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发行时评级：主体 AA+，债项 AA+ 跟踪评级：主体 C，债项 C
债券上市地点及代码	上海证券交易所：143692
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全称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H19 当代 F
债券存续期	2019 年 9 月 3 日-2024 年 9 月 3 日
债券期限和利率	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7.30%，票面利率未作调整。
发行规模	人民币 6 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9 月 3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9 月 3 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担保情况	无
信用级别	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发行时评级：主体 AA+，债项 AA+ 跟踪评级：主体 C，债项 C
债券上市地点及代码	上海证券交易所：155676
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全称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H19 当代 2
债券存续期	2019 年 11 月 28 日-2024 年 11 月 28 日
债券期限和利率	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7.50%。

发行规模	人民币 7 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1 月 28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11 月 28 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担保情况	无
信用级别	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发行时评级：主体 AA+，债项 AA+ 跟踪评级：主体 C，债项 C
债券上市地点及代码	上海证券交易所：163039
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全称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债券简称	H19 当代 3
债券存续期	2019 年 12 月 27 日-2024 年 12 月 27 日
债券期限和利率	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7.50%。
发行规模	人民币 7 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12 月 27 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担保情况	无
信用级别	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发行时评级：主体 AA+，债项 AA+ 跟踪评级：主体 C，债项 C
债券上市地点及代码	上海证券交易所：163087
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全称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H20 当代 1
债券存续期	2020 年 7 月 15 日-2025 年 7 月 15 日
债券期限和利率	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6.20%。
发行规模	人民币 1.8 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7 月 15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7 月 15 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担保情况	无
信用级别	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发行时评级：主体 AA+，债项 AA+ 跟踪评级：主体 C，债项 C
债券上市地点及代码	上海证券交易所：163740
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全称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H21 当代 1
债券存续期	2021 年 6 月 16 日-2026 年 6 月 16 日
债券期限和利率	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24 年 5 月 13 日，经召开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本期债券回售日展期至 2025 年 6 月 16 日。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6.95%。
发行规模	人民币 5 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6 月 16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6 月 16 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担保情况	无
信用级别	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发行时评级：主体 AA+，债项 AA+ 跟踪评级：主体 C，债项 CC
债券上市地点及代码	上海证券交易所：188254
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全称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H21 当代 2
债券存续期	2021 年 9 月 9 日-2026 年 9 月 9 日
债券期限和利率	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6.50%。
发行规模	人民币 2 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9 月 9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9 月 9 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担保情况	无
信用级别	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发行时评级：主体 AA+，债项 AA+ 跟踪评级：主体 C，债项 CC
债券上市地点及代码	上海证券交易所：188732
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本次债券重大事项

一、发行人及法定代表人被限制消费

根据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发布的 (2024) 鄂 01 执 832 号,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4 月 7 日立案执行申请人 CHEER HOPE HOLDINGS LIMITED 申请执行发行人合同纠纷一案, 因发行人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给付义务,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发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限制发行人及法定代表人艾路明不得实施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根据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发布的 (2024) 鄂 01 执 833 号,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4 月 7 日立案执行申请人 CHEER HOPE HOLDINGS LIMITED 申请执行发行人合同纠纷一案, 因发行人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给付义务,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发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限制发行人及法定代表人艾路明不得实施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根据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发布的 (2024) 鄂 01 执 835 号,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4 月 7 日立案执行申请人宜宾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执行发行人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因发行人未按执行通知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给付义务,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发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限制发行人及法定代表人艾路明不得实施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二、提醒投资者关注风险

华源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督导发行人严格履行各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偿债保障措施的约定和承诺, 并持续跟踪“H17 当代 1”、“H18 当代 2”、“H19 当代 F”、“H19 当代 2”、“H19 当代 3”、“H20 当代 1”、“H21 当代 2”的后续偿付工作进展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继续督促发行人通过各种渠道积极筹集资金, 并将持续跟进发行人债务风险综合化解方案的制定进展、偿付资金的落实与到位情况, 督促发行人完成信

息披露，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特此提醒持有人关注相关风险。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受托管理项目组

联系电话：010-57672036



（本页无正文，为《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限制消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